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方式。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自主行权条件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随后公司将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

2、2014年11月28日，公司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3、2014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4、2014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后续相关事宜，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5、2015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由145人调整为141人，本次授予权益总数由2331.2万份调整为2304.6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权益总数由2101.2万份调整为2074.6万份，授予日为2015年1月14日；其中预留部分不作变动，即预留股票期权为115万份，预留限制性股票为115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6、2015年3月9日，公司完成了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共计向140名激励对象授予1031.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7.23元/股；向141名激励对象授予1041.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14.45元/股。公司总股本由851,094,350股增加至861,411,350股。

7、2016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数量及行权/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140人，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076.6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6.9725元/份，经四舍五入后行权价格调整为6.973元/份；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2061.69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3.3625元/股，经四舍五入后回购价格调整为3.363元/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30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230万股。

同时，公司本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公司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年1月13日，同意向38名激励对象授予23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和23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8、2016年5月12日，公司完成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共计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211.27万份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41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5月16日；向37名激励对象授予227.8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45元/份。

588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8-022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的公告

9、2016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首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973元/份调整为6.878元/份，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2.45元/份调整为12.355元/份，首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363元/股调整为3.26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41元/股调整为6.315元/股。

10、2016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在股权期权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中增加下述条款：“若公司发生再融资或并购重组行为，则当年度及下一年度的公司业绩考核以扣除再融资及并购重组产生的新增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对应产生的净利润为核算依据”。公司独立董事、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2017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和《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2017年2月1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在股权期权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中增加下述条款：“若公司发生再融资或并购重组行为，则当年度及下一年度的公司业绩考核以扣除再融资及并购重组产生的新增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对应产生的净利润为核算依据”。

13、2017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878元/份调整为6.798元/份，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2.355元/份调整为12.275元/份，首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268元/股调整为3.18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315元/股调整为6.235元/股。

14、201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和《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已符合行权/解锁条件，同意办理相关行权/解锁手续；同时决定注销到期未行权及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计208.16万份，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62万股。

二、董事会关于满足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说明

（一）等待期已届满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60个月，自首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计算。激励对象获授的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个行权期的行权比例分别为30%、30%、40%。根据公司的行权安排，本次行权的比例为30%。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授予日为2016年1月13日，按照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预留部分的第二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已届满。公司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为2018年1月13日—2019年1月12日。

（二）满足行权条件情况的说明

行权条件	是否达到行权条件的说明
①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②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 ②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④公司董事会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③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二个行权期：相比2013年，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0%；2016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 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若公司发生再融资或并购重组行为，则当年度及下一年度的公司业绩考核以扣除再融资及并购重组产生的新增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对应产生的净利润为核算依据。	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交割，将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驱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根据上述修订，在计算公司股权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数据时，剔除上海电驱动并表造成的影响。在扣除上海电驱动的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产生的净利润后，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52,127,238.86元，相比2013年增长率为80.90%；2016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为9.64%，满足行权条件。
④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若公司发生再融资或并购重组行为，则当年度及下一年度的公司业绩考核以扣除再融资及并购重组产生的新增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对应产生的净利润为核算依据	在扣除上海电驱动的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产生的净利润后，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3,831,353.4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52,127,238.86元，均不低于授予日前2012年至2014年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32,219,962.02元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14,148,889.22元的较高值。
⑤激励对象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等级：A-优秀；B-良好；C-合格；D-待改进；E-不合格 行权/解锁比例：100%；80%；0% 个人考核D-待改进及以上，则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比例行权。反之，若个人考核不合格，则激励对象所获股票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注销。	4名激励对象在2017年离职，其尚未行权的所有股票期权作废；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除上述离职人员外，其余激励对象2016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均为C以上，当期可行权份额的比例为100%。

综上所述，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达到考核要求的33名激励对象在预留部分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3.816万份。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三、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具体说明

1、期权代码及期权简称

期权代码：037711，期权简称：大洋JLC2。

2、行权期限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18年1月13日至2019年1月12日。自主行权登记申报工作完成后，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18年3月2日至2019年1月12日。

3、行权数量及行权价格

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涉及人数共33人，截至申请日本期可行权数额为63.816万份，行权价格：12.275元。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股权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可行权日

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

（3）重大交易或重大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2个交易日；

（4）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四、本次期权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银行存款将增加783.34万元，总股本将增加63.816万元，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具体影响金额以经会计师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公司在授权日采用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五、后期信息披露相关安排事宜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六、董事、高管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激励对象并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的，相关人员在股票期权行权后将主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要求及时进行申报，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进行公告。相关人员应避免出现短线交易行为，即行权后6个月不得卖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卖出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后6个月内不得行权。

七、其他说明

1、公司已与激励对象就自主行权模式及承办券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选择达成一致，并明确约定了各方权利及义务。承办券商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上市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2、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8-033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拜克01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1月28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自2017年12月12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01）。

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7-097、2017-099、2017-101、2017-105、2017-106、2017-107、2017-108、2018-002、2018-003、2018-007、2018-008、2018-009、2018-011、2018-026及2018-029）。

公司已于2018年2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不晚于2018年4月27日，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于2018年3月1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如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积极、有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事宜，进一步明确收购深圳量子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交易细节及协商落实杭州偶尔科技有限公司VIE架构拆除方案，并督促各中介机构尽快完成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其他申报材料和信息披露文件，上市公司将履行必要的报批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量子云控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浆果晨曦新媒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实际控制人喻策签署了《重组意向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就收购偶尔科技与偶尔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订重组意向性协议。

目前公司正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同各相关方开展进一步沟通、协商工作，论证确定具体交易方案。

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8-030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拜克01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原因及最新进展，于2018年2月26日下午15:00-16:00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投资者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兼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以及本次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人员参加了本次说明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最新进展、延期复牌原因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具体情况如下：

问题1、请问收购杭州偶尔科技有限公司有什么实质性作用吗？

回答：您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标的公司杭州偶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偶尔科技”），其主营业务为依托移动互联网建立个性化顾客沟通服务体系，为电子商务平台提供精准营销服务。公司收购偶尔科技将有利于丰富公司流量变现渠道，实现多平台运营，促使公司产业链向下游延伸，完善公司行业产业布局。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请问本次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及原因，将对公司的经营及业务产生什么影响？

回答：您好，公司拟通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和产业布局的资产，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水平，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拟收购深圳量子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量子云”）100%股权是公司的一项战略举措。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实现营销渠道和业务资源的有效整合，增强用户消费粘性，实现主营业务的协同发展。除已披露标的资产量子云100%股权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增加标的公司偶尔科技。收购偶尔科技将有利于丰富公司流量变现渠道，实现多平台运营，促使公司产业链向下游延伸，完善公司行业产业布局。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如何确定标的公司的估值合理和营运能力，收购完后，还是由原来团队掌管公司运营管理吗，会签对赌协议吗？

回答：您好，目前公司正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同各相关方开展进一步沟通、协商工作，论证确定具体交易方案。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请问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原因？

回答：您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除收购量子云股权外，拟增加标的公司偶尔科技，本次收购偶尔科技涉及VIE架构的拆除，拆除VIE的具体方案有待各方协商确认，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原境外股东是否参与本次交易及其参与方式、是否新增境内投资者参与本次交易及其参与方式尚存在不确定性，若发行对象涉及境外股东，可能涉及商务部前置审批。

公司已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偶尔科技进行尽职调查，并参与VIE架构的拆除。相关工作程序复杂，工作量较大，中介机构相关工作尚需时间。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5、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8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会不会2个月后还会继续申请再次延期2个月？公司本次资产重组预计复牌时间？

回答：您好，公司已于2018年2月13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8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6、请问偶尔科技是不是和阿里有深度合作，我在阿里的一些平台上看到阿里官方经常对偶尔科技进行背书？

回答：您好，偶尔科技与阿里有业务合作。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7、请问这次收购杭州偶尔科技有限公司，会不会有阿里持股？

回答：您好，目前公司正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同各相关方开展进一步沟通、协商工作，论证确定具体交易方案。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8-031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拜克01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如银行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及定制化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等，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赎回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厚公”）与成都炎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炎龙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分别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相关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投产品名称	起息日	期限(天)	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H00966	2017年5月17日	30天	2017年6月16日	3.10%	3,000.00	7.64
2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H00968	2017年5月17日	92天	2017年8月17日	3.50%	4,500.00	39.70
3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H01055	2017年6月16日	35天	2017年7月21日	4.00%	3,000.00	11.51
4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51476号理财计划	2017年7月24日	79天	2017年10月11日	3.80%	3,000.00	24.68
5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354	2017年10月13日	31 天	2017年11月13日	3.37%	3,000.00	8.59
6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H00967	2017年5月17日	184天	2017年11月17日	3.40%	40,000.00	685.59
7	成都炎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119	2017年5月17日	184天	2017年11月17日	3.70%	7,500.00	139.89
8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H0001274	2017年8月18日	90天	2017年11月16日	3.85%	4,500.00	42.72
9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85063号理财计划	2017年11月17日	60天	2018年1月16日	4.20%	15,000.00	103.56
10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85064号理财计划	2017年11月17日	60天	2018年1月16日	4.20%	20,000.00	138.08
11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85066号理财计划	2017年11月17日	101天	2018年2月26日	4.20%	8,000.00	92.98
12	成都炎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CD00435	2017年11月20日	98天	2018年2月26日	4.00%	5,000.00	53.70
13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85082号理财计划	2018年1月17日	44天	2018年3月2日	4.00%	20,000.00	正在履行
14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85083号理财计划	2018年1月17日	86天	2018年4月13日	4.30%	15,000.00	正在履行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盛厚公及炎龙科技于近日分别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相关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投产品名称	起息日	期限(天)	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1	上海盛厚公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85106号理财计划	2018年2月27日	34天	2018年4月2日	4.00%	8,000.00
2	成都炎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572	2018年2月28日	30天	2018年3月30日	3.06%	5,000.00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控制措施

在上述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该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48,000.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公司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

2、《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8-032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拜克01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上海亚商轻奢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上海亚商轻奢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亚商轻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亚商轻奢普通合伙人上海亚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知，亚商轻奢有限合伙人及合伙企业规模发生变更，亚商轻奢已在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管局办理完成了合伙企业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前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各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上海亚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董建军	1,000
邱宇	1,000
吕俊	1,000
上海易德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
合　计	25,100

本次变更后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各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上海亚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董建军	1,000
邱宇	1,000
吕俊	1,000
恒天融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600
浙江大东吴投资有限公司	1,000
合　计	17,700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亚商轻奢认缴出资总额由人民币25,1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7,7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亚商轻奢实际募集资金13,700万元，公司已完成对亚商轻奢出资6,000万元。亚商轻奢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获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E4306。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9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责任有限公司对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所涉及的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值，并于2018年2月23日出具的《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8]第3099号），评估报告所载2017年12月31日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东权益评估结果为273,225.83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公司拟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15,130.40万元。

董事会认为，本次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0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4日以书面方式、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楚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2月28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1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16年，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际股份”或“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59号）核准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江苏新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材料”）全体股东发行股份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标的新泰材料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形成商誉231,865.03万元。

2017年，受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六氟磷酸锂市场销售价格从2017年下半年开始出现下滑，新泰材料全年实现净利润不及预期，新泰材料资产组（包含商誉）出现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责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企华”）对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所涉及的新泰材料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值，并于2018年2月23日出具了《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8]第3099号），评估报告所载2017年12月31日新泰材料100%股东权益评估结果为273,225.83万元。评估结果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为谨慎起见，公司拟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上述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经由2018年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新泰材料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新泰材料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结果为未发生减值损失；

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新泰材料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包含商誉的新泰材料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发